## 2022年度安宁市司法局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部门	抽查项目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孙本社会	+∧ <b>★ →</b> +	+^ <del>*</del> → +	从本体根	适用	备
	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区域	注
1	市司法 局(4 类 4项)	对基层法律服务工 作者的日常职业活 动和遵守职业道德 、执业纪律的情况 检查	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职业道德、执业水平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 项	基层法律服 务工作者	实地核查	县级司法 行政部门	《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 》(司法部令第138号)第四十 四条	安宁市	
2		对基层法律服务所 的日常职业活动和 内部管理工作的检 查	基层法律服务党组织建设情况 、机构基础设施建设、所务管 理,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监督检 查	一般检查事 项	基层法律服 务所	实地核查	县级司法 行政部门	《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》 (司法部令第137号)第三十四 条	安宁市	
3	市司法 局(4 类 4项)	对公证机构及其公 证员的监督检查	对公证机构及其公证员的日常 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在全省依法 设立的公证 机构及其公 证员	以实地检查为 主,结合书面检 查、网络监测等 方式	县级司法 行政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》第五条; 《公证机构执业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四、三十四条; 《公证员执业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一、二十六条	安宁市	
4		律师事务所及其律 师的监督检查	对律师事务所及其律师执业经 营活动(含纳税情况)的监督 检查	一般检查事 项	在全省依法 设立的律师 事务所及其 执业律师	以实地检查为 主,结合书面检 查、网络监测等 方式	县级司法行政部门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》第四条; 《律师执业管理办法》第五十二条; 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第六十六条	安宁市	